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11)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潘國英)

局長：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問題：

早前相繼有處所使用未有GU標誌認證的卡式石油氣爐或煤氣爐，導致爆炸等意外，據指不少市民會從外地或網購帶回相關未獲GU標誌認證的爐具，包括爐具「節能環」等裝置。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3年，每年有多少宗未獲GU標誌認證的爐具的意外事故？當中涉及多少人受傷？
2. 過去3年，共接獲多少宗使用未獲GU標誌認證的爐具或爐具「節能環」的轉介及舉報數字？
3. 過去3年，每年有多少宗使用爐具「節能環」的意外事故？當中涉及多少人受傷？
4. 過去3年，每年署方有否為相關爐具進行主動檢查，當中是否包括煤氣熱水爐、石油氣熱水爐、卡式石油氣爐及戶外活動用的爐具？
5. 近年有卡式石油氣爐具自帶充氣功能，當用卡式石油氣罐為爐具充氣後便可在無須使用氣罐下使用。現時有否該種爐具已獲GU標誌認證。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是否充氣式爐具不符合本港安全規範？
6. 據報近年使用未有GU標誌認證的卡式石油氣爐或煤氣爐的個案增加，政府會否加強宣傳、巡查及執法，確保氣體安全？

提問人：梁熙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1)

答覆：

1. 過去3年涉及未獲批准住宅式氣體用具的事故宗數及受傷人數表列如下：

年份	事故宗數	受傷人數
2021	1	1
2022	0	0
2023	1	2

2. 過去3年涉及未獲批准住宅式氣體用具及煮食爐「節能環」的轉介及舉報個案宗數表列如下：

年份	未獲批准住宅式 氣體用具	煮食爐 「節能環」
2021	11	0
2022	3	0
2023	25	0

3. 過去3年涉及使用煮食爐「節能環」的事故宗數及受傷人數表列如下：

年份	事故宗數	受傷人數
2021	0	0
2022	0	0
2023	2	6

4. 根據《氣體安全條例》(第51章)，所有在香港供應或售賣的住宅式氣體用具，包括氣體熱水爐、煮食爐及手提卡式石油氣爐，必須得到氣體安全監督(即機電工程署(機電署)署長)的書面批准，並於爐具上附上「GU」標誌。為保障市民使用氣體裝置的安全，機電署要求註冊氣體供應公司為其住宅客戶的氣體裝置每18個月進行一次定期安全檢查，檢查範圍涵蓋煤氣或石油氣熱水爐、煮食爐和喉管等。如檢查發現住宅內裝有未獲批准的氣體爐具，註冊氣體供應公司會立即停止供氣，並轉介機電署調查及跟進。手提卡式石油氣爐方面，機電署亦會定期派員巡查食肆，以確保使用的手提卡式石油氣爐是已獲批准的型號，並向食肆負責人宣傳有關氣體安全信息。過去3年，機電署一共進行約2 000次食肆的安全巡查。專為戶外活動用而設計的爐具則必須符合有關國際／國家認可的安全及品質標準，無須獲得機電署批准。機電署會在需要時要求供應商提供相關證明，以保障市民的安全。
5. 所有在香港供應或售賣的住宅式氣體用具必須得到氣體安全監督(即機電署署長)的書面批准，並於爐具上附上「GU」標誌。有關批准會視乎個別爐具型號的實際設計、構造及安全性能是否符合相關的安全規定。機電署暫未曾接獲任何有關具自帶充氣功能的卡式石油氣爐申請，因此沒有該類爐具獲得機電署批准的個案。

6. 機電署一直通過多個渠道進行宣傳和教育工作，務求有效地傳遞購買及使用氣體爐具和氣體安全的最新資訊予公眾和各持份者，包括：

- (a) 發放政府宣傳短片和單張，以及在不同媒介刊登廣告，包括港鐵、巴士、電車、網上報章及購物平台等；
- (b) 利用社交平台及電視節目訪問；
- (c) 進行外展工作及探訪，向特定社羣，例如長者、外籍家庭傭工及學生等；以及
- (d) 舉辦安全講座，向物業管理公司、工商業氣體用戶、氣體裝置技工等。

除了對食肆進行巡查外，機電署會定期巡查各區商鋪，並會監察網上購物平台，以檢查有否出售未獲批准的氣體用具，如發現任何懷疑違法情況，會即時跟進調查及考慮作出檢控。機電署會繼續加強有關的宣傳、教育及巡查工作，以促進氣體安全。